



##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 增编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提出下列简要说明。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 2004 年 2 月 14 日 S/2004/20、2004 年 3 月 5 日 S/2004/20/Add. 4、2004 年 5 月 7 日 S/2004/20/Add. 12、2004 年 5 月 28 日 S/2004/20/Add. 15、2004 年 6 月 4 日 S/2004/20/Add. 16、2004 年 7 月 2 日 S/2004/20/Add. 20、2004 年 7 月 9 日 S/2004/20/Add. 21、2004 年 7 月 23 日 S/2004/20/Add. 23 和 2004 年 8 月 6 日 S/2004/20/Add. 25 号文件。

在 2004 年 7 月 3 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

**中东局势** (见 S/7913、S/7923、S/7976、S/8000、S/8048、S/8066、S/8215、S/8242、S/8252、S/8269、S/8502、S/8525、S/8534、S/8564、S/8575、S/8584/、S/8595、S/8747、S/8753、S/8807、S/8815、S/8828、S/8836、S/8885、S/8896、S/8960、S/9123、S/9135、S/9319、S/9382、S/9395、S/9406、S/9427 和 Corr. 1、S/9449、S/9452、S/9805、S/9812、S/9930、S/10327、S/10341、S/10554、S/10557、S/10703、S/10721、S/10729、S/10743、S/10770/Add. 4、S/10855/Add. 15、16、23、24、29、30、33、41、43 和 44；S/11185/Add. 14-16、21、42/Rev. 1 和 47；S/11593/Add. 15、21、29、42 和 49；S/11935/Add. 21、42 和 48；S/12269/Add. 12、13、21、42 和 48；S/12520/Add. 10、11、17、21、37、39、42、47 和 48；S/13033/Add. 2、16、19、21、23、34、47 和 50；S/13737/Add. 15、16、21、24-26、33、47 和 50；S/14326/Add. 10、11、20、24、28、29、47 和 50；S/14840/Add. 8、21-25、27、30-33、37、42 和 48；S/15560/Add. 3、21、29、37、42、45、47 和 48；S/16270/Add. 6-8、15、20、21、34、35、40 和 47；S/16880/Add. 8-10、15、20、21、41 和 46；S/17725/Add. 2、15、21、28、35、38、43 和 47；S/18570/Add. 2、21、30 和 47；S/19420/Add. 2-4、18、19、22 和 Corr. 1、30、48 和 50；S/20370/Add. 4、12、16、21、30、32、37、44、46、47 和 51；S/21100/Add. 4、21、30 和 47；S/22110/Add. 4、21、30 和 47；S/23370/Add. 4、7、21、30 和 47；S/25070/Add. 4、21、30 和 48；



S/1994/20/Add. 3、20、29 和 47；S/1995/40/Add. 4、21、29 和 47；S/1996/15/Add. 4、15、21、30 和 47；S/1997/40/Add. 4、21、30 和 46；S/1998/44/Add. 4、21、30 和 47；S/1999/25/Add. 3、20、29 和 46；S/2000/40/Add. 4、15、20、21、24、29 和 47；S/2001/15/Add. 5、22、31 和 48；S/2002/30/Add. 4、21、30 和 50；S/2003/40/Add. 4、25、30 和 51；和 S/2004/20/Add. 4；[又见](#) S/2000/40/Add. 39、44、46、47 和 50；S/2001/15/Add. 11-13、34、47 和 50；S/2002/30/Add. 3、7、8、10、12-15、17、20、23、24、28、29、37、38、45 和 50；S/2003/40/Add. 2、3、6、11、15、20、23、25、28、29、33、37、40-42、46 和 49；和 S/2004/20/Add. 2、3、7、11、12、16、20 和 25)

2004 年 6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举行第 4998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04/499)。

主席提请注意在安理会事先协商过程中草拟的决议草案(S/2004/514)。

安全理事会对决议草案 S/2004/514 进行表决，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550 (2004) 号决议（案文见 S/RES/1550 (2004)；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主席指出，在安理会协商后，安理会授权他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表声明，并宣读声明案文（案文见 S/PRST/2004/23；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见](#) S/1996/15/Add. 8；S/1999/25/Add. 31 和 44；S/2000/40/Add. 21、46 和 47；S/2001/15/Add. 48；S/2002/30/Add. 19、43 和 50；S/2003/40/Add. 31、34、35 和 40；和 S/2004/20/Add. 12；[又见](#) S/22110/Add. 38、47 和 50；S/23370/Add. 1、5、7、14、16、19、21、23、24、26、28、29、31、32、35-37、40、43、45、46、49 和 50；S/25070/Add. 1、4、7-13、15-19、21-23、24 和 Corr. 1、25、26、28-30、32-34、36、37、39-42、45 和 51；S/1994/20 和 Add. 4、6、8、10、12-17、19-27、31、34、37、38、40、44-47 和 49；S/1995/40 和 Add. 1、2、5-8、12、14-19、22-24、26-33、35-37、39-41、44 和 46-50；S/1996/15/Add. 1、2、4、6、7、13、18、20、21、26、28、30-32、37、39、40、45、47、49 和 50；S/1997/40/Add. 2、4、6、9-12、14、16、18、19、21、23、28、34、37、42、47、48 和 50；S/1998/44/Add. 2、6、9、11、14、17、19、20、24、26、28、29、33、34、39、44 和 46；S/1999/25/Add. 19；

S/2000/40/Add. 1、8、11、14、18、23、24、27、32、42、45 和 49；S/2001/15/Add. 2、3、6、12、13、17、24、25、28、38 和 49；S/2002/30/Add. 2、9、24、26、27、29、32、40、42 和 49；S/2003/40/Add. 12、17、20、27、40 和 43；和 S/2004/20/Add. 9 和 25)

2004 年 6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举行第 4999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 2004 年 5 月 21 日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庭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420)和 2004 年 4 月 30 日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341)。会议曾暂停一次并复会一次。

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卢旺达和塞尔维亚和黑山代表的请求，邀请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根据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以下人员发出邀请：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庭长西奥多·梅龙法官；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庭长埃里克·莫塞法官；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检察官卡拉·德尔庞特；和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法庭检查官哈桑·布巴卡尔·贾洛。

**安全理事会代表团** (见 S/2003/40/Add. 24、27、29 和 45；和 S/2004/20/Add. 3 和 7)

2004 年 6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举行第 5000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安全理事会派往西非代表团团长埃米尔·琼斯·帕里发出邀请。